

# 运输代理意思 运输代理服务合同(大全9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 运输代理意思篇一

托运方(简称甲方)：

联系人：

联系地址：

承运方(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根据《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保证双方的合法权益，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诚信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 一、委托事项

甲方将 的运输委托给乙方。合同期为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年月\_\_\_\_日止。

### 二、运输方式及车辆要求

本合同的委托运输方式为汽车运输，车辆为 ， 上述车辆要求同时具备如下条件：

- 1、具备车辆行驶证、道路运输证等应具备的有效证件；
- 2、已缴纳当年度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第三人责任险、车上人员责任险、承运货物责任险等保险。

三、货物的装卸以及签收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装卸由乙方主要负责，收货单位协助。乙方按照甲方委托的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由收货单位接收货物，收货单位在收货或结算单据上进行签收确认，乙方负责将收货或结算单据及时交给甲方。

#### 四、货物保证

- 1、乙方保证运输过程无少量、无丢失。
- 2、应采取防潮、防雨、防盗等措施。
- 3、验收：收货单位收到货物与发货单位的数量减少或其他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赔偿标准以货物买卖双方交易价格及造成的损失为准。

#### 五、运费结算

- 1、支付方式：月结：次月日之前。
- 2、结算方式：固定报酬：每个月甲方给与乙方 元(人民币)作为 委托运输费用。

#### 六、风险承担

- 2、乙方对货物的毁损、灭失的赔偿额为该货物买卖双方实际交易价格及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

## 七、安全责任及要求

1、在提货及交货过程中，乙方应遵守甲方及收货单位的要求及有关规章制度，在装运过程中增强安全及环保意识，确认人员健康安全。

2、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发生交通事故或违章超限等情形，应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和损失。

## 八、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应向\_\_\_\_市\_\_\_\_区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运输代理意思篇二

\_\_\_\_\_ (简称甲方) 委托\_\_\_\_\_ 交通厅海运局 (简称乙方) 计划外托运\_\_\_\_\_ (货物)，乙方同意承运。根据和\_\_\_\_\_ 海上运输管理规定的要求，经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_\_\_\_吨位船舶一艘(船舶\_\_\_\_吊货设备), 应甲方要求由\_\_\_\_港运至\_\_\_\_港, 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 第二条货物集中

甲方应按乙方指定时间, 将\_\_\_\_货物于\_\_\_\_天内集中于\_\_\_\_港, 货物集齐后, 乙方应在五天内派船装运。

## 第三条装船时间

甲方联系到达港同意安排卸货后, 经乙方落实并准备接收集货(开集日期由乙方指定)。装船作业时间, 自船舶抵港已靠好码头时起于\_\_\_\_小时内装完货物。

## 第四条运到期限

船舶自装货完毕办好手续时起于\_\_\_\_小时内将货物运到目的港。否则按货规第三条规定承担滞延费用。

## 第五条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 即发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 如需领航时亦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由\_\_\_\_方负担。

第六条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_\_\_\_港锚地。自下锚时起于\_\_\_\_小时内将货卸完。否则甲方按超过时间向乙方交付滞延金每吨时0.075元, 在装卸货过程中, 因天气影响装卸作业时间, 经甲方与乙方船舶签证, 可按实际影响时间扣除。

## 第七条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 甲方应派员监装, 指导工人按章操作, 装完船

封好舱，甲方可派押运员(免费一人)随船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除因船舶安全条件所发生的损失外，对于运送\_\_\_\_货物的数量和质量均由甲方自行负责。

#### 第八条运输费用：

按\_\_\_\_水运货物一级运价率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_\_\_\_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_\_\_\_)，全船运费为\_\_\_\_元，一次计收。

港口装船费用，按\_\_\_\_港口收费规则有关费率计收。卸船等费用，由甲方直接与到达港办理。

#### 第九条费用结算：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甲方应先付给乙方预付运输费用\_\_\_\_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以运输费用凭据与甲方一次结算，多退少补。

第十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交\_\_\_\_等部门各存一份备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按照\_\_\_\_交通厅海上运输管理的有关规定充分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提交\_\_\_\_公证处公证(或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鉴证)。

甲方：\_\_\_\_\_ (盖章)

乙方：\_\_\_\_\_ (盖章)

代表人：\_\_\_\_\_ (签章)

代表人：\_\_\_\_\_ (签章)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_\_\_年\_\_\_月\_\_\_日订立

## 运输代理意思篇三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托运方（简称甲方）：

承运方（简称乙方）：

根据《\_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保证双方的合法权益，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诚信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1、运输货物起运地：

2、运输货物到达地：

1、承运日期：

2、到达日期：

3、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日期或甲方通知日期按时组织车辆运输。

本合同项下运输方式为汽车运输。车辆为，上述车辆要求同时具备如下条件：

- 1、具备车辆行驶证、道路运输证等应具备的有效证件；
- 2、已缴纳当年度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第三者责任险、车上人员责任险、承运货物责任险等保险。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装卸由 负责，由 承担费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安全的将货物运到本合同约定地点，由收货单位接收货物，收货单位在收货或结算单据上进行签收确认，乙方负责将收货或结算单据及时交给甲方，收货或结算单据是甲、乙双方结算运费的依据。

1、运输质量要求：乙方应对运输货物采取妥善的安全措施，应当按照通用的足以保全货物的方式对承运货物进行包装。

(1) 裸露货物进行苫盖，保证运输过程无飘洒、无丢失、无混料。

(2) 应采取防潮、防雨、防盗等必要措施。

2、验收：收货单位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及发货方的发货单对货物的外观及重量进行验收；数量检验以收货单位或 的计量衡称重为计量标准。收货单位收到货物重量与发货单位的磅差在 以内，磅差超出上述标准时，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按该货物买卖双方实际交易价格及造成的损失赔偿。

1、结算数量：

2、结算方式：

3、运费调整：

4、支付方式：

4、乙方保证所提供票据的合法性和合规性，如果因乙方出具票据违反国家税收和发票相关法规规定的，致使甲方遭受处罚受到任何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同时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重新向甲方开具票据。

2、乙方对货物的毁损、灭失的赔偿额为该货物买卖双方实际交易价格及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

## 1、甲方的权利义务

(3) 甲方有义务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按时办理结算。

## 2、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保证提供完好的适运车辆及其它必备条件将承运的物资及时、快速、安全、可靠地运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2) 乙方保证提供充足的车辆进行运输，如乙方在承运期内不能按本合同约定价格、甲方要求的运输期限及时安全可靠的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按照市场价格另行组织运输，完成本合同项下待运货物的运输，因此产生的运费差价由乙方承担，费用直接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以现金方式支付。

(3) 乙方应加强对承运车辆的日常维护和保养，在承运车辆开始运输前，应对车辆进行检查，保持运输车辆性能良好；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在运输车辆上喷涂甲方企业文化标识；运输车辆在道路运输过程中应遵守有关交通法律法规，进入提货地或交货地后，应遵守发货单位或收货单位厂区内的车辆限速及其他要求。

(4) 乙方在装车、卸车时应遵守甲方或收货单位的现场管理人员的安排。

4、为履行本合同乙方所使用员工在运输过程中所发生的交通事故、其他人身伤亡事故及被罚款等情形，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4、乙方在运输途中，如出现货物破损、丢失、污染、雨淋、被盗、被抢等情形，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造成的全部损失，货物损失按同类产品当期交易价格赔偿，若甲方被第三方索赔，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乙方未经甲方认可不得随意变更送货地点，如随意变更送货地点，乙方应同时承担如下违约责任：

(1) 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2) 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的要求将该货物继续运至指定地点；

(3) 乙方赔偿甲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第三方索赔、货物差价损失等其他损失。该赔偿费用直接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以现金方式支付。

6、如乙方违反第八条承诺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7、乙方擅自在车辆车身上喷涂甲方企业标识的，一经发现，乙方应立即改正，并按每辆车一万元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 元（大写）。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直接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在本合同履行完毕后工作日内，甲方将剩余履约保证金一次性无息退还乙方。

2、本合同履行期间，如未发生运输业务，承运期间届满，本合同终止，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除本合同中约定的解除合同的情形外，如出现下列情形本合同解除：

- 1、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擅自使用甲方的企业文化标识，以甲方名义从事有关活动，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未能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提供运输车辆发运货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 3、如甲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结算运费，超过三次时，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 4、一方出现其他足以影响本合同继续履行的情形，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十五、争议的解决方式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向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有效期本合同有效期为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至年月日。

十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别声明：双方签订本和同时已经详细了解了本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责任承担条款无需特别标明，双方已经充分了解了可能产生的风险和承担责任。

## 运输代理意思篇四

一般来说代理合同双方当事人权利和义务的具体内容，应当由双方当事人协商确定。那么，如果让你写代理合同你会怎么写？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合同”，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合同编号：\_\_\_\_\_

委托方(甲方)：\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和相互合作与支持的宗旨，就甲方委托乙方为货物运输代理等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甲方责任和义务

1. 甲方最少在货物抵达前\_\_\_\_\_ (船到港前三天、航班到港前24小时)通知乙方货物到达情况和提供有关文件，有关文件包括：海洋提单、空运提单、货物资料、报关和报检报验文件等，以便乙方安排换单和提前审核有关文件。
2.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申报的进口货物，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商品检验检疫及相关部门对于国家进口货物的有关规定，如实申报。
3. 甲方根据乙方要求，负责提供下列全部或部分单据和文件：报关委托书、报检委托书；手册；正本提单、发票、箱单、合同；报关所需要进口许可证如系危险品，应提供相关文件；其他与进出口货运有关的单据和文件。

4. 由于甲方或下列原因导致货物申报时间的延迟，而造成未能及时清关或货物疏港等，由甲方承担所产生的风险、责任及费用，而乙方不予承担：

(1) 因买卖双方原因导致提单不能在公司正常换取(如海运费未结清等)；

(2) 由于甲方未能及时提供进口报关所需的全部资料；

(3) 因甲方所提供的报关资料失实，而导致的延迟；

(5) 遇到法定节假日或有关部门不能正常办公；

(6) 因港口要求和规定而必须输港的货物；

(7) 其他甲方及不可抗拒原因。

5. 由于非乙方原因造成滞箱费、污箱费、修箱费等费用和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尽量协助甲方协商解决。

## 第二条 乙方责任和义务

1. 乙方应及时、合理安排甲方所委托进口货物的换单、申报、运输等事宜。

2. 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有关报关进度、预计送货时间，以便甲方合理安排仓库装卸。

3. 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解决在报关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和状况，包括文件的提供、解释、说明等工作。

4. 乙方应以最快的速度完成清关工作，并按甲方的指示将货物送到指定地点。

## 第三条 费用结算

1. 按照海关的有关规定，甲方应自行向海关缴付货物进口关税及增值税，特殊情况可以委托乙方代缴，但乙方不予以垫付。
2. 甲方应自行交付到付运费(海运费和thc□空运费)，特殊情况可以委托乙方代付，但乙方不予以垫付。若由于甲方不能提供进出口货物单据或用以缴纳进口关税及增值税的限额支票而产生的相关费用，如滞报金、滞箱费、港口费、滞纳金、转栈费等经甲方确认后由甲方承担。
3. 如因各种原因乙方无法收到甲方应付之费用，则乙方有权暂扣甲方委托乙方所管理的货物或属于甲方的业务文件，所造成的风险、责任及费用，乙方不予承担。
4. 非甲方原因产生的特殊费用和责任，甲方不予以承担。
5. 附《进口货物运输费用报价》。

#### 第四条 结算方式

乙方应于每月\_\_\_\_\_日前将本月账目清单(如实报实销则提供发票)送交甲方，甲接到账目清单核对无误后通知乙方开具正式发票，发票开具后\_\_\_\_\_日内付款。

#### 第五条 货物灭损

甲方未办理货物申明价值的，由于承运人或乙方的原因造成货物灭损的，按货物实际损失赔偿，但赔偿额最高按灭损货物毛重每公斤人民币\_\_\_\_\_元(国内航线)/国际\_\_\_\_\_美元(us\$)(国际航线)计算。

#### 第六条 检验

运输过程中，允许托运单上甲方记载的货物件数、重量、体

积与实际托运的货物存在略微差异。货物准确的件数、重量、体积以乙方接收货物时乙方的检验为准。如果甲方对乙方的检验结果存在异议，可书面向乙方申请双方联合检验。如果联合检验的结果与乙方的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否则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如果货物准确的件数、重量、体积与甲方在航空托运单上记载的有较大差异，乙方有权选择拒绝承接该票货物的运输代理，由此导致的乙方的损失，甲方应负责赔偿。

## 第七条 担保

为了顺利执行本协议，按时结清账目，乙方应以人民币\_\_\_\_\_元或每张货运单\_\_\_\_\_元提供保证金或等值的房地产抵押等甲方认为满意的担保。

## 第八条 转让

本协议所规定的乙方的权利和其他职责，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其全部或部分转让，或者授权给任何第三方。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未依本协议向甲方支付费用，或支付费用不完整的，乙方必须从支付期满\_\_\_\_\_日起，按应付款向甲方每日支付\_\_\_\_\_元违约金。
2. 乙方无正当理由\_\_\_\_\_天不履行某一个月的全部费用或所欠费用超过全部应付费用的时，甲方可以解除协议并按前款要求违约金。
3. 甲乙双方违反本协议造成对方损失的，按违约时的实际损失赔偿对方。

## 第十条 抵消

1. 甲方未及时、全面、正确履行合同约定之义务的，乙方将书面催告甲方予以正确履行，甲方在乙方催告后\_\_\_\_\_日内仍不能整改到位的，乙方将有权解除合同。但该合同解除的权利乙方在\_\_\_\_\_日内未向甲方主张的，则该权利消灭。
2. 若合同一方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或因其他原因进入破产程序，则另一方取得在书面通知对方后即解除合同的权利。甲方因进入经营困难的境地，使履行合同成为一种不可能或一种沉重的负担，则乙方应许可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为对等之目的，乙方未及时、全面、正确履行合同约定之义务的，甲方将书面催告乙方予以正确履行，乙方在甲方催告后\_\_\_\_\_日内仍不能整改到位的，甲方将有权解除合同。
4. 合同解除后甲方提供给乙方的相关单据和文件乙方应当及时返还甲方，不得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留存、复制。
5. 尽管有上述之约定，在合同解除后若乙方尚有甲方的业务正在进行的，乙方仍应当妥善予以完成，由此发生的费用甲方当然将按照本协议的收费标准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若因乙方违反本款的约定导致甲方受有损失的，则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 第十二条 声明及保证

甲方：

1. 甲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

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 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

1. 乙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

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 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 第十三条 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年。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

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 第十五条 通知

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 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 第十六条 争议的处理

1. 本合同受\_\_\_\_\_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七条 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 第十八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

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十九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副本\_\_\_\_\_份，送留存一份。

甲方(盖章)： \_\_\_\_\_

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_\_\_\_\_

甲 方：

法定地址： 邮编：

经 办 人： 电话： 传真：

乙 方：

法定地址： 邮编：

经 办 人： 电话： 传真：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办理国际货物运输的有关事宜达成以下合同：

- 1、甲方委托乙方代为办理陆运等相关事宜。
- 2、甲方委托乙方代为陆运时，甲方应及时传真给乙方正确、齐备的托运单据。托运单应明确标明船名、航次、提单号、场站、件数、重量、体积、目的港、最晚集港日期、货物品名及特别要求。
- 3、甲方在其委托乙方办理的出口代运货物中，不得夹带易燃、易爆物品及国家规定的禁止出口的物品。甲方应保证货物出境前已按照商检、海关规定办理相应的报检、报关事宜。
- 4、甲方要求货物紧急出运时，应事先在托运单“特别要求声明”中注明或者以其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由乙方最后确认航期，否则乙方不承担延误运输责任。
- 5、乙方收到甲方的托运单后，按照要求及时办理相关手续，均匀分配运量、严禁集中扎堆派车。乙方须保证所承运甲方的货物安全、完整并按时送达指定港口。
- 6、乙方须每天早上将当天的运量、箱号、车号、司机联系方

式、到达乙方工厂的时间，书面提供给甲方，以便及早准备装箱发货。

7、因甲方运量是规律性的，乙方须早计划、早部署，尽量白天安排运输装箱，避免晚间作业。

8、费用标准，汽运费( )：元/20' (约25吨/20' )上述费用由甲方支付给乙方，如果没有政策性或大的费率变动，乙方要保证费用的稳定性，否则甲方不接受调整。

9、费用结算：每月1日双方认证上月所发生的费用，乙方向甲方开具正规税票。甲方收到发票后，15天内付于乙方费用。

10、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一年。任何一方均可提前30日提出终止合同，但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修改及补充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在合同执行中如果产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提交仲裁部门。本合同一式两份，盖章有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20\_\_年 03月11日

甲 方：

法定地址： 邮编：

乙 方：

法定地址： 邮编：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代理甲方办理国际货物运输

的有关事宜达成以下合同：

- 1、甲方委托乙方代为办理订舱、报关、报检、装箱、转运、快递、代垫代付运费等相关运输事宜。
- 2、甲方委托乙方办理国际货物运输事宜，甲方应及时送交给乙方正确、齐备的托运单据。托运单应明确标明甲方订舱单位名称、电话、传真及联系人并加盖公章。托运单内容应注明货物的件数、重量、体积、目的港、装船日期、货物品名、运费条款及特别要求。
- 3、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报关、报检时，应提供合法、合格、正确、齐全的报关报验单证。依贸易性质不同可包括：合同、发票、商检证书、许可证、核销文件、报关单、手册、装箱单及有关批文等。
- 4、甲方委托乙方代为办理货物的装箱、中转运输时，应在托运单或者相关函电中予以明示。包括代为联系仓储、装卸、转运、短驳、装拆箱等事宜。
- 5、为了维护甲方利益，乙方可以为甲方代垫代付海运运费、港口费用及其他代理代办费用。上述款项及运输代理费可采用包干费或者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方式由甲方支付给乙方，如遇有关费率调整，可相应调整包干费。
- 6、甲方在其委托乙方办理的进出口代运货物中，不得夹带易燃、易爆物品及国家规定的禁止出口的物品。
- 7、乙方在接到甲方的订舱单后，应立即前往船公司办理配载等手续。除甲方能证明乙方在配载上有过错外，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货物未能如期配载，乙方应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 8、乙方接到甲方的订舱单后，甲方要求变更订舱单所列事项

的，应在货物装船前乙方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出具书面更改单，注明日期并加盖甲方印章。因变更订舱事项所引起的各项费用及责任，由甲方全部承担。

9、除甲方能证明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退税单、核销单等单据不能按期退交外，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乙方应及时以口头或者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并协助甲方尽快收回。

10、甲方要求货物紧急出运时，应事先在托运单“特别要求声明”中注明或者以其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由乙方最后确认航期，否则乙方不承担延误运输责任。

11、甲方同意货物出运或进口到厂后，以一票一结的方式将乙方代垫代付的(每车皮21200)由淄博火车站至绥芬河(dap grodekovo)的海运运费、港口费用、其他代理代办费用及运输代理费以支票或电汇的方式付给乙方。

13、甲方未及时付费造成承运人依法留路货物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14、如货物的灭失或损坏是由于我国《海商法》第五十一条所列明的原因造成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5、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后要迅速办理各项委托事宜，在代理货物运输的过程中应尽心尽责，对于因乙方的过失而导致甲方遭受的直接损失和额外发生的费用按相关法律规定承担责任，以上损失不包括货物因延迟等原因造成的经济损失。

16、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提交青岛海事法院审理。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7、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长年有效。任何一方均可提前30日提出终止合同，但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18、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修改及补充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 运输代理意思篇五

就货运代理合同而言，因货物进出口的需要。委托人、货运代理人乃至第三方之间会发生多种民事法律关系。与之相适应，货运代理人也就处于多种法律地位。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精心准备的：标准出口运输代理合同范本3篇。欢迎阅读!

协议编号: \_\_\_\_\_

委托人: \_\_\_\_\_

受托人: \_\_\_\_\_

\_\_\_\_\_公司\_\_\_\_\_与为促进运输及对外进出口贸易的发展，有关海运、空运、海运联运出口订舱、报关、运输、财务方面，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共同协议内容如下：

### 一、委托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委托 \_\_\_\_\_ 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于 \_\_\_\_\_ 地区办理国际货物进出口业务。

## 二、责任与范围

2.1 乙方负责提供货源，并将货物交予甲方安排出运。

2.2 乙方向甲方订舱时，应提供给甲方有关出口报关资料依不同贸易性质备齐所需单证，包括：发票、装箱单、报关单、报关委托书、手册、贸易合同、商检证明书、许可证等正确无误、完整、合法的文件。

2.3 乙方向甲方订舱时，须及时将货物出口托运单传真或送交甲方，托运单上须加盖乙方订舱公章，并标明乙方公司名称、电话、传真及联系人。货物出口托运单内容应包含所托货物正确的：中英文品名、体积、重量、件数、目的港、装船日期、运费条款、运费价格及其它要求(如：对发票开具的付款人名称或出口货物及单证处理的特别要求)及协议编号(否则，丧失本协议内容所规定的权利)。如上述内容乙方托运单中未确切详细的注明，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后果由乙方承担。

2.4 乙方若与船公司签有协议运价，在订舱托运单中应明确注明运价及与船公司的合同编号，否则甲方不承担运费误差责任。

2.5 甲方负责承办乙方所委托货物出口的范围可包括：订舱、报关、报检、报验、装箱、签发提单及核销退税单证交接工作，及提供乙方货物在中转港或目的港的情况。正常情况下，乙方可于开航日约30天后向甲方领取核销、退税单证。单证如需要更改，乙方可酌情但不迟于一年内向甲方领取。

2.6 乙方所委托出运的货物，不得夹带易燃、易爆物品及国家规定禁止出口的物品。甲方不接受危险品、半危险品、贵重物品、尸体、骨灰和活动物的运输。如乙方违反规定，将依

法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的各项损失。

2.7乙方订舱内容如需更改或取消原订舱时，必须书面通知甲方，并与甲方操作人员书面确认，若货物已进港或已离港，甲方有权拒绝更改要求。

2.8如发现乙方报关单证的品名、体积、重量、件数有误或与实际不符，甲方有责任于货物进港前书面通知乙方。乙方须及时与甲方书面确认上述内容是否更改或要求退关。否则，甲方有权将货物按原计划出运。

2.9如遇货物体积、重量双方有争议的情况，乙方付费是暂以甲方仓库丈量标准付款，原运费以目的港丈量标准重新计算，多退少补。若货物沿未装箱、进港，乙方可到甲方仓库复量。为尽量减少和避免货物在进入甲方仓库后产生不必要的问题，甲乙双方遵守如下规定：乙方安排专人或司机全权代表乙方，根据甲方提供有进仓编号的进仓通知书将货物送至甲方仓库，甲方仓库负责及时安排卸货，根据进仓通知书核对进仓货物体积、件数、包装情况、(麦)头等，并出具仓库收货回执。如发觉货物体积、重量与进仓通知书有明显差异，或乙方要求当场丈量尺寸，甲方有义务应乙方要求立即丈量。对于较可能发生争议的货物，如布匹、捆扎、草包、及不规则外包装的货物。双方应在当场确认。如乙方一次混合多笔货物进仓，乙方应提供进仓通知书、货物表面实际(麦)头资料和件数、包装、规格等资料要求甲方分货。如一切分货资料正确，由甲方人为失误造成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2.10甲方目的港代理保证合理收费，除正常目的港费用及手续费外，不得超收其它任何费用。如有超收，甲方应代乙方所回超收金额。

2.11乙方必须在协议规定付费时间的前一周内与甲方将应付运费金额及发票确认完毕，且需依开航日期，循续依时付清运费。否则甲方有权暂扣未付款的及其它乙方的单证及货物，

至乙方依时、依序结清应付费用。如乙方要求更改发票内容，须在船开后一周内向甲方提出书面更改要求，得到甲方书面确认后，须将更改发票交还甲方。如更改内容涉及运费条款或其它内容，可能给甲方及其国外代理造成运费困难或争议的，甲方有权拒绝更改。如甲方按乙方要求更改运费条款，而造成甲方国内外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并于本协议所定费用付款内结清。

### 三、运价

3.1拼箱运费：乙方依据甲方最新拼箱报价及生效日期计算运费付于甲方。

3.2整箱运费：乙方依据甲方最新整箱报价及生效日期或乙方与船公司的协议运价及生效日期计算运费付于甲方。

3.3运价生效日期均以开航日期为依据。

3.4空运、海运联运运费根据具体情况，共同商定。

### 四、付款条件

4.1经双方协商，甲方同意乙方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结算费用。

(1) 见款放单

(2) 同城托收

(3) 备用金

(4) 30天期限付款

4.3美金运费，甲方不接受美金现金形式付款。

4.4 银行汇款手续费及汇款差由乙方或付款人承担。

4.5 乙方同意由甲方报关，当票货物核销单作为抵押，乙方向甲方结清所有费用后还于乙方。

4.6 在付款期限内，若乙方累计运费美金或人民币或二者共计超过人民币\_\_\_\_\_ (美金汇率8.35)，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前付款。

## 五、协议终止

5.1 如乙方未按本协议内容准时付费，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协议，并暂扣乙方所有单证及国内、外货物直至乙运费结清。

5.2 乙方30日内未向甲方订舱，则本协议即自动终止。乙方订舱即采用付款后领取提单的方式。

5.3 乙方欲终止本协议，应电话确认及书面通知甲方财务部，七日后协议即自动终止。

5.4 协议终止后，协议双方仍然承担原协议内所规定的双方应履行 尚未履行的义务与责任。

## 六、协议修改

本协议可经双方书面确认修改内容，经双方共同签字确认后依签字日期为准立即生效任何修改或补充内容未经双方签字确认前仍按原协议内容执行。

## 七、法律与仲裁

7.1 本协议不适用于个人、个体经营单位。

7.2 甲方，乙方协议签章依据公司公章，法人或公司相应职位人士签字为凭。

7.3本协议所规定事宜，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管辖。

7.4协议双方执行协议发生争议，先行协商，协商无效以法律程序照章办理。

7.5本协议甲方接受《siffa代理业务标准交易条款》的约束作为其质量体系中手控的外来文件和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 八、帐号

甲方：收货人、收帐款号及开户行  
乙方：收货人、收货帐号及开户行

## 九、协议生效

9.1本协议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生效日前，乙方应结清所有与甲方签约前已发生的费用后，本协议方可执行。

9.2本协议有效期自签订日起，以1年为限。协议期满日之前，甲乙双方如未接获对方正式书面通知，本协议自动延长一年。

9.3一切附加协议，和本协议同样约束双方，否则视为违约，并且违约方承担一切经济和法律上责任。

## 十、特别声明

10.1甲方绝不接受危险品，半危险品货物订舱，乙方保证所托货物不属于危险品。如果乙方发生违约行为，不论其托运单上如何表示及原因如何，必须承担由此产生的国内外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

10.2乙方参展或紧急货物要求出运时，应事先通知甲方，经双方确认期后再行安排订舱出运，否则甲方不承担延误运输的责任。

10.3 货物出运后，乙方要求退运，或更改目的港、中转港、运输方式，须经双方书面确认。其相关费用乙方未预先支付于甲方前，甲方有权暂不执行上述更改要求，期间所产生的额外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10.4 乙方目的港收货人，经甲方目的港代理通知后，逾时未提货者，目的港产生的运费及额外费用由乙方目的港收货人全部承担，若乙方目的港收货人放弃货物，则由乙方承担目的港所产生的各项费用及运费。

甲方(签章)：\_\_\_\_\_ 乙方(签章)：\_\_\_\_\_

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电话：\_\_\_\_\_ 电话：\$\$\$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附件

附乙方订舱专用章式样；

附乙方领单印签章或是指定人员：\_\_\_\_\_

附乙方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乙方外贸经营批准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_\_\_\_\_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甲方：(托运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邮编：

经办人：联系电话：

传真：

乙方：（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邮编：

经办人：联系电话：

传真：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国内或国际航空货物运输代理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甲方委托乙方，由乙方代理甲方办理部分或全部国内或国际航线的航空货物运输业务。

第二条甲方托运货物应当真实合法，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有权拒绝受托代理危险品或出运国、中转国、运抵国法律、法规禁止、限制运输的商品的运输业务。

第三条甲方应当正确无误地、真实地制作航空货运单(附件)，其内容包括收货人名称、发货人名称、货物的件数、重量、体积、出运地、始发港、运抵港、最终目的地、出运日期、货物品名、要求航班、出运价格、运费的支付方式及特殊要

求等要素，并送交或传真给乙方。

第四条甲方交给乙方的运输标志(唛头)必须有以下内容：收货人名称、参考号码(如：合同号、发票号等)、目的地名称、件数。

第五条乙方应根据甲方航空货运单的委托要求，及时办理订舱、收货、发货、制单、报关、报检、装板、交接、仓储及其他相关业务的全部业务或其中的部分业务。

第六条航空运输过程中，允许航空托运单上甲方记载的货物件数、重量、体积与实际托运的货物存在略微差异。货物准确的件数、重量、体积以乙方接收货物时乙方的检验为准。如果甲方对乙方的检验结果存在异议，可书面向乙方申请双方联合检验。如果联合检验的结果与乙方的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否则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如果货物准确的件数、重量、体积与甲方在航空托运单上记载的有较大差异，乙方有权选择拒绝承接该票货物的运输代理，由此导致的乙方的损失，甲方应负责赔偿。

第七条甲方保证航空货运单上所填写货物品名和货物申明价值与实际交运货物品名和货物实际价值完全一致，并对所填航空货物运单及相关运输文件的真实性和正确性负责。

第八条甲方未办理货物申明价值的，由于承运人或乙方的原因造成货物灭损的，按货物实际损失赔偿，但赔偿额最高按灭损货物毛重每公斤人民币20元(国内航线)/国际20美元(us\$)(国际航线)计算。

第九条甲方在货物出运中要求修改运单中有关项目或变更对货物的处置方式，应在航班到达目的港前\_\_\_\_\_小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对于甲方的此类要求应尽量满足，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均由甲方承担。乙方不对未能满足甲方此类要求承担任何责任和赔偿。

第十条甲方向乙方支付运费及相关服务费用的标准及支付方式:

第十一条甲方不能按时支付运费及相关服务费用的,按支付违约金。

第十二条航班/日期除有特别约定外,是由乙方代表承运人承诺的货物承运航班与日期,未能履行而导致甲方因此受损的,乙方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但是损害赔偿的最高限额不应超过货物的运输费用的100%。

第十三条货物交付的延误是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乙方不承担损害赔偿责任。货物交付的延误是由于承运人的原因造成的,由乙方协助甲方向承运人提出索赔。货物交付的延误是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的,乙方应按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四条货物在乙方掌管期间毁损、灭失的,但乙方证明货物的毁损、灭失是由于不可抗力或货物本身的自然性质或合理损耗,或者是由于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收货人的过错造成的,乙方不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因货物运输引起的任何索赔,甲方或甲方的法律关系人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的规定,再给予乙方充分时间的基础上,在法定时效内向乙方书面报告且提供相应的法律证据,由乙方代甲方或甲方的法律关系人向航空承运人提出索赔,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不得因此拖欠或暂扣运费。

第十六条因甲方或甲方的法律关系人的原因而使乙方提出上述索赔要求的时间超出法定时效的,乙方不承担法律责任。

第十七条本合同的订立、变更、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调整。

第十八条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以下第种方式解决：

(1) 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壹式份，具有同等效力。合同履行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本合同期满之日前，经双方协商，可自行决定该合同的延长或终止。

第二十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修改及补充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二十一条其他约定：\_\_\_\_\_

附件：航空货运单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

签字： 签字：

日期： 日期：

托运人： ，地址：

电话： 联系人：

承运人： 地址：

电话： 联系人：

收货人： 电话：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订立如下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货物名称： ，规格： ，数量： ，重 公斤，价值： 人民币 元。

第二条 货物起运地点： 成都市 街 号

货物到达地点： 市 街 号

第三条 货物承运日期□xx年 月 日，货物运到期限 □xx年6月 日前。

第四条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承运人必须保证货物无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等。

第五条 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 货物起运及到达后的装卸均由承运人负责，承运人应在托运人指定的地点完成货物装卸。

第六条 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 货物运达后承运人应立即通知收货人，由收货人指定卸货地点，在卸货地当场进行验收，并对货物是否完好等情况开具验收单(一式两份，一份交承运人，一份交托运人存底)。

第七条 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本次运输运费 元，本合同签订后托运人预付定金 元，货物到达卸货并由收货人确认货物完好无损后7日内支付剩余的费用。

第八条 货物托运后，托运人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人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人，并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人所需费用。

承运人应在货物到达以后，收货人未验收前妥善保管货物。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托运人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人应按其价值的5%偿付给承运人违约金。

2承运人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并且不能超过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货物运到期限。如造成货物逾期到达的，承运人应偿付托运人违约金 元。

3、运输过程中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等任何情况，承运人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人，并向托运人支付违约金 元。

第十条 本合同如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交由合同签订地法院裁决。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托运人：(盖章) 承运人：(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本合同签订时间□xx年 月 日。

本合同签订地点：成都市 区 路(街) 号。

## 运输代理意思篇六

托运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确定由承运方为托运方提供运输服务，并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达成如下协议：

1、托运方应及时将每批次货物的装车地点、装货时间、数量、规格型号等相关情况告知承运方，确保承运方能顺利装载货物。

2、托运方应按国家标准对货物进行运输包装捆扎，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或行业内公允的方式进行包装捆扎。

3、托运方需向承运方提供有效的目的地，以及收货人的姓名及联系方式。

4、承运方按时将货物完好无损送至托运方指定收货地点后，托运方按约定及时支付承运方运输费用。

1、承运方应保证其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提供运输服务的全部法定资质，并保证其提供的运输车辆及相关工作人员满足国家规定的安全运输要求。同时向托运方提供公司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运输许可证等相关证件的复印件，并加盖承运方公章。

3、收到托运方的发货明细信息后，承运方应及时组织车辆运送货物。如因承运方未及时安排运输车辆从厂商的仓库将货物提出，给托运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承运人全部承担。

4、在货物装车时，承运方必须督促司机当场点清货物件数、支数和块数，核对过磅重量和单据重量是否相符，并要求司机当场在发货明细单上确认签字。如因司机未履行此项义务造成的货物短少损失由承运方负责承担。

5、在货物装车时，承运方必须督促司机对货物的锈蚀情况进行检查，如发现货物锈蚀严重，应当拒绝装车，并及时将详细情况告知托运方，便于托运方协调解决后续事宜。如因承运方未较好履行此项义务，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承运方全部承担。

6、货物装车后，承运方必须对货物进行紧固，并做好防雨、防潮、防火、防盗等措施，货物从装车后到交付指定收货人签收之前发生的毁损、灭失以及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承运方全部承担。

7、承运方应严格按照托运方指定的地址送货，如未经托运方同意擅自变更送货地点的，按造成的实际损失对托运方予以全额赔偿。

8、承运方必须将货物准时送达托运方指定的收货地点。因承运方责任(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造成货物延迟送达，导致收货单位拒收货物或退货，由此产生的费用和经济损失由承运方全部承担。

9、承运方对货物从启运地到目的地全程承担运输义务，运输途中产生的过路、过桥、摆渡、仓储、吊装、保险等一切费用均由承运方承担，承运方同时承担运输途中的一切风险。

10、合同有效期内，承运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扣押托运方托运的货物，如出现此情况，承运方应承担扣押货物价值贰倍的违约金，并返还托运方被扣押的货物，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承运方全部承担。

11、需要承运方携带的货物明细单、发料单、过磅单和材质证明书等相关纸质单据文书，承运方应随车携带，并交给指定接收人。因承运人原因造成上述单据凭证的遗失损毁，给托运人带来的经济损失由承运人全部承担。

12、如收货人验收合格，承运方应要求收货人在托运方出具的随车发货明细单上签字予以确认，以此作为收货凭证。承运方应保证将收货人签字的收货凭证及时交付托运方。因承运人原因造成收货凭证的遗失损毁，给托运人带来的经济损失由承运人全部承担。

13、如承运方出现运力不足、车辆调配不及时等情况，导致无法完成运输任务时，托运方有权临时选择其他承运人，承运方不得对此提出任何异议。

1、本合同项下的运输货物均为各种钢材制品，规格和数量以每批次货物发货明细单为准。

2、运输线路：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的运输线路。

3、运输期限：每批次货物限小时之内送达托运方指定收货地点。

4、验收内容：包括包装是否完好，数量、重量是否短少，货物是否出现锈蚀变形等问题。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运输代理意思篇七

委托方：贵(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现就甲方长年委托乙方运输货物一事订阅此协议，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运输货物(药品)贵阳至凯里专线不论大小均按3元/件计算运费，其他专线另行议价。如物价上涨，甲、乙双方可另行议价。

第二条包装要求：甲方必须按照国家标准包装货物，没有国家标准的，应根据惯例或按保证货物物流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承运。

第三条货物起运地点：以乙方真实所在地为准。

货物到达地点：凯里城区范围内，以甲方实际库房为准，如到达地点不在到达地范围内的，双方另行协商。

第四条协议有效期：自20xx年月日起至20xx年月日止，有效期内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时，双方不再单独签订运输协议，而只签订乙方的承运单，委托运输业务的相关事项根据本协议的规定执行。

第五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乙方保证货物完整无缺，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指定收货人。

#### 5-1运输时效及控制

1)从贵阳发往上述地点的货物，每次发货甲方应当提前三小时通知乙方。

2)乙方如将货物错动收货地点或收货人，应无偿运至运单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如果货物逾期到达，当次运费减半收取，若一个月内连续出现三次延期的，当月运费全部八折计算。因出现下列情况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延期到达，甲方免责。但乙方要及时把信息告知甲方，以免甲方安排公司其内

部工作。

a□运输车辆在运输途中发生交通事故及处理交通事故导致延期；

e□货物为特别笨重，超大，需要使用专用装卸设备的。

## 5-2货损及货差处理

3) 因出现下列情况非乙方原因造成的货物损失，乙方免责：

a□不可抗力因素

b□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或包装缺陷

c□货物包装的合理损耗

第六条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发货地由乙方装上货车，目的地乙方送至甲方指定存放位置。

## 第七条货物交付及验收方法

7-1货物包装完整，原则以件交方式进行；需按其他方式交接的，甲方在发货时申明。甲方仓库仓管人员应当配合乙方进行货物清点和装卸车工作。

7-2货物托运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运输时，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或解除运输委托的要求。但应当在货物起运之前通知乙方，并应按业务的完成进度给付乙方所需费用。

7-3收货人是单位的，乙方应要求其在甲方提供的配送单上签上经办人姓名，实收数量，收货时间并加盖收货人公司印章，是个人的，出示身份证明后签收。

7-4查不到收货人或非乙方原因导致收货人拒绝签收货物的，乙方及时与甲方联系，并负责货物的临时仓储，根据甲方的指示予以进一步处理，相应产生的费用根据乙方收费标准由甲方承担。

7-5货物交付完毕后，甲、乙双方人员都未当场提出异议的，即视为交接工作已经完毕。

## 第八条单据处理及费用结算

8-1乙方送货完毕后应要求甲方指定收货人在乙方提供的配送单上签上收货人姓名、签收时间、实收数量并加盖公章，配送单返回后甲方签字认可并出具证明，作为运费结算的证明。

8-2运输货物需要提供相关验审审批手续的，由甲方办理并随货同行。甲方未能提供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8-3费用结算每月一次，当月费用在次月10日前结算支付完毕。

8-4甲方应按约定时间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否则乙方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每月按应付金额的万分之二十计算。

## 第九条其他

9-1在合同期限内甲方不将上述货物委托其他单位或个人运输，也不自办运输。

9-2双方一致认为委托运输货物的所有权属于甲方及其客户，在发生纠纷或分歧时乙方不会对货物实施扣押或留置，但根据法律允许的情况除外。

## 第十条协议的终止

10-1一方违约，守约一方可提出终止协议。

10-2协议期满，如双方不再续约，就往来款项清算完毕后终止协议；协议终止后，甲方应当在30日内支付尚未支付给乙方的运杂费，延期支付按第八条的规定支付滞纳金。

第十一条本协议正本一式贰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须盖合逢章）。

第十二条本协议未尽事项双方另行商订，并签订补充协议书，乙方须在合同后附乙方各个机构部门的联系人及电话。

第十三条本协议操作过程中发生的分歧或纠纷，双方承诺本着诚信、公平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可申请仲裁或提起诉讼。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运输代理意思篇八

订立合同双方：

\_\_\_\_\_（简称甲方）委托\_\_\_\_\_交通厅海运局（简称乙方）计划外托运\_\_\_\_\_（货物），乙方同意承运。根据和\_\_\_\_\_海上运输管理规定的要求，经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 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_\_\_\_\_吨位船舶一艘（船舶\_\_\_\_\_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_\_\_\_\_港运至\_\_\_\_\_港，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 第二条 货物集中

甲方应按乙方指定时间,将\_\_\_\_货物于\_\_\_\_天内集中于\_\_\_\_港,货物集齐后,乙方应在五天内派船装运.

## 第三条 装船时间

甲方联系到达港同意安排卸货后,经乙方落实并准备接收集货(开集日期由乙方指定).装船作业时间,自船舶抵港已靠好码头时起于\_\_\_\_小时内装完货物.

## 第四条 运到期限

船舶自装货完毕办好手续时起于\_\_\_\_小时内将货物运到目的港.否则按货规第三条规定承担滞延费用.

## 第五条 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由\_\_\_\_方负担.

第六条 卸船时间: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_\_\_\_港锚地.自下锚时起于\_\_\_\_小时内将货卸完.否则甲方按超过时间向乙方交付滞延金每吨时元,在装卸货过程中,因天气影响装卸作业时间,经甲方与乙方船舶签证,可按实际影响时间扣除.

## 第七条 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甲方应派员监装,指导工人按章操作,装完船封好舱,甲方可派押运员(免费一人)随船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除因船舶安全条件所发生的损失外,对于运送\_\_\_\_货物的数量和质量均由甲方自行负责.

## 第八条 运输费用:

按\_\_\_\_水运货物一级运价率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_\_\_\_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_\_\_\_),全船运费为\_\_\_\_元,一次计收.

港口装船费用,按\_\_\_\_港口收费规则有关费率计收.卸船等费用,由甲方直接与到达港办理.

#### 第九条 费用结算: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甲方应先付给乙方预付运输费用\_\_\_\_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以运输费用凭据与甲方一次结算,多退少补.

第十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交\_\_\_\_等部门各存一份备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按照\_\_\_\_交通厅海上运输管理的有关规定充分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提交\_\_\_\_公证处公证(或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鉴证).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签章) 代表人:\_\_\_\_\_(签章)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订立

## 运输代理意思篇九

运输合同是承运人将旅客或货物运到约定地点,旅客、托运人或收货人支付票款或运费的合同。其特征有:运输合同是有偿的、双务的合同。今天本站小编将与大家分享:。合同

具体内容如下，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对大家有所帮助！

甲 方：（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邮编：

经 办 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银行帐户

乙 方：（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邮编：

经 办 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银行帐户：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代理甲方办理国际货物运输

的有关事宜达成以下合同：

- 1、甲方委托乙方代为办理订舱、报关、报验、装箱，转运、代垫代付海运运费等相关运输事宜。
- 2、甲方委托乙方代为订舱时，甲方应及时送交或者传真给乙方正确、齐备的托运单据。托运单应明确标明甲方订舱单位名称、电话、传真及联系人并加盖公章。托运单内容应注明货物的件数、重量、体积、目的港、装船日期、货物品名、运费条款及特别要求。
- 3、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报关、报验时，应提供合法、合格、正确、齐全的报关报验单证。依贸易性质不同可包括：合同、发票，商检证书、许可证、核销文件、报关单、手册、装箱单及有关批文等。
- 4、甲方委托乙方代为办理货物的装箱、中转运输时，应在托运单或者相关函电中予以明示。包括代为联系仓储、装卸、转运、短驳、装拆箱等事宜。
- 5、为了维护甲方利益，乙方可以为甲方代垫代付海运运费，港口费用及其他代理代办费用。上述款项及运输代理费可采用包干费或者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方式由甲方支付给乙方，女，遇有关费率调整，应相应调整包干费。
- 6、甲方在其委托乙方办理的出口代运货物中，不得夹带易燃、易爆物品及国家规定的禁止出口的物品。
- 7、乙方在接到甲方的订舱单后，应立即前往船公司办理配载等手续。除甲方能证明乙方在配载上有过错外，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货物未能按如期配载，乙方应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 8、乙方接到甲方的订舱单后，甲方要求变更订舱单所列事项

的，应在货物装船一天前向乙方出具书面更改单，注明日期并加盖甲方印章。因变更订舱事项所引起的各项费用，由甲方全部承担。

9、除甲方能证明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退税单、核销单等单据不能按期退交外，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乙方应及时以口头或者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并协助甲方尽快收回。

10、甲方要求货物紧急出运时，应事先在托运单“特别要求声明”中注明或者以其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由乙方最后确认航期，否则乙方不承担延误运输责任。

11、甲方同意于船开后\_\_\_\_天内，将乙方代垫代付的海运运费、港口费用、其他代理代办费用及运输代理费以\_\_\_\_方式付给乙方。

12、甲方如未按照合同的规定准时付费，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未付部分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在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乙方费用时，乙方有权滞留相应的运输单据，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13、甲方未及时付费造成承运人依法留置货物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14、如货物的灭失或损坏是由于我国《海商法》第五十一条所列明的原因造成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5、乙方在代理货物运输的过程中应尽心尽责，对于因乙方的过失而导致甲方遭受的直接损失和发生的费用承担责任，以上损失不包括货物因延迟等原因造成的经济损失。在任何情况下，乙方的赔偿责任都不应超出每件\_\_\_\_元人民币或每公斤\_\_\_\_元人民币的责任限额，两者以较低的限额为准。

16、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提交\_\_\_\_海

事法院审理。

或者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注：上述两条款，只能选择一项，请各单位自行决定。)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7、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一年。本合同期满之日前，甲乙双方如无异议，则自动延长一年；任何一方均可在期满前提出终止合同，但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18、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修改及补充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一式\_\_\_\_\_份。

甲方： 乙方：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年月日